

中共成都工业学院机关第二总支部委员会

机关第二党总支[2023]05 号

机关第二党总支关于进一步扎实推进主题教育的通知

各支部（部门）：

按照学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办公室最新通知要求，为扎实有序推进主题教育各项工作开展，结合机关第二党总支实际，作出以下补充通知：

一、多渠道加强主题教育宣传工作

各支部（部门）要及时对开展主题教育的工作进展情况、党建特色活动、推动业务工作等情况撰写高质量新闻稿，多渠道投稿加强宣传工作，如学校官网“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网站、机关第二党总支网站主题教育栏目、部门网站首页等途径进行展示。

二、及时、准确、完整报送信息

学校主题教育办公室将从下周四6月1日起，要求各二级党组织每周四下午报送一周以来开展主题教育情况，机关第二党总支定于每周三下午4:30分前以党支部为单位，收集整理各支部（部门）相关信息，在支委群里填写在线表格报送党总支，由办公室汇总上报，支部（部门）同时做好相关资料留存整理工作，报送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三、 加强主题教育专题理论学习

按照《中共成都工业学院委员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理论学习方案》（成工院主题教育办发[2023]6号）要求，强调要加强理论学习，4-8月中，每个月要求安排1次专题学习，学习内容按照6号文中要求的学习主题组织开展学习。学习形式可以多形式进行，如把领导干部讲党课、外出调研、参观考察相结合。请各支部（部门）切实贯彻落实。

四、 把主题教育要与师生办实事一体推进

围绕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整改检视的工作要求，要与为师生办实事相结合，切实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如包括但不限于职能部门修订、完善、出台新制度、优化流程等，此项工作在2023年8月前完成。

各支部要严格按照上级及机关第二党总支的工作要求开展工作，支部书记要履行主题教育的主体责任，学校主题教育办公室和机关二总支将会以“四不两直”的形式对主题教育情况开展、党支部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情况进行抽查。其结果将作为年终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

附件：机关第二党总支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统计表

机关第二党总支

2023年5月28日

附件：

机关第二党总支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统计表

报送时间：2023年4月15日-5月31日

所属支部	理论学习	调查研究	推动工作	检视整改	有/无新闻稿（粘网址）
教务处支部					
科技处支部					
综改处与师生事务中心支部					
财资处支部					
规建处与审计处支部					
招采中心与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支部					

注：本表每周三上午发在机关二总支支委群里，请各支部（部门）汇总后当天及时填写在线表格，周期4-8月。